

## 約翰福音(八) 3:22-4:3

**3:22** 這些事以後，耶穌和門徒到了猶太地區，在那裏他和他們同住，並且施洗。**23** 約翰也在靠近撒冷的哀嫩施洗，因為那裏水多，眾人都去受洗。**24** 那時約翰還沒有下在監裏。

**25** 約翰的門徒和一個猶太人辯論潔淨的禮儀，**26** 就來見約翰，對他說：「拉比，從前同你在約旦河的東邊，你所見證的那位，你看，他在施洗，眾人都到他那裏去了。」**27** 約翰回答說：「若不是從天上賜的，人就不能得到甚麼。**28** 你們自己可以為我作見證，我曾說，我不是基督，只是奉差遣在他前面開路的。**29** 娶新娘的是新郎；新郎的朋友站在一旁聽，一聽見新郎的聲音就歡喜快樂。因此，我這喜樂得以滿足了。**30** 他必興旺；我必衰微。」

**31** 「從上頭來的是在萬有之上；出於地的是屬於地，他所說的也是屬於地。從天上来的是在萬有之上。**32** 他把所見所聞的見證出來，只是沒有人領受他的見證。**33** 那領受他見證的，就印證神是真實的。**34** 神所差來的說 神的話，因為神所賜給他的聖靈是沒有限量的。**35** 父愛子，已把萬有交在他手裏。**36** 信子的人有永生；不信子的人得不到永生，而且神的憤怒常在他身上。」

**4:1** 耶穌知道法利賽人聽見他收門徒和施洗比約翰還多，（**2** 實際上不是耶穌親自施洗，而是他的門徒施洗，）**3** 他就離開猶太，又回加利利去。

## 經文重點 —— 耶穌到世上來的目的（三）

《約翰福音》與其他三卷福音書不同之處，在於它的主旨不僅是記錄耶穌的事蹟，更是為了補充其他福音書在耶穌基督身份描述上的不足。從第一章到第二章第 12 節，使徒約翰透過不同角度來確認耶穌的神性與身分。而從第二章第 13 節到第五章，使徒約翰進一步描寫耶穌來到世上的目的，藉此揭示祂的使命與救贖計畫。這段經文不僅為第六章以後耶穌七個『我是』宣告做鋪墊，更可視為確認耶穌身份的第二大段。

在這三章半的經文中，使徒約翰透過耶穌所行的不同神蹟與教導，逐步揭示祂來到世上的目的，也預示了祂在地上的救贖使命。

使徒約翰在潔淨聖殿一段中表明人（包括門徒）對耶穌身份角色的不了解。  
約 2:19-22：耶穌回答他們說：『你們拆毀這殿，我三日內要把它重建。』……但耶穌所說的殿是指他的身體。所以他從死人中復活以後，門徒想起他曾說過這事，就信了聖經和耶穌所說的話。

從而帶出耶穌來到世上的目的：

- 耶穌帶來屬靈的重生（約翰福音 3 – 尼哥底母）
  - 約 3:16：「神愛世人，甚至將他獨一的兒子賜給他們，叫一切信他的人不致滅亡，反得永生。」
- 耶穌賜下活水，滿足人心（約翰福音 4 – 撒瑪利亞婦人）
  - 約 4:25：「婦人對他說：『我知道彌賽亞——就是那稱為基督的——要來；他來了，會把一切的事都告訴我們。』」
- 耶穌醫治與恢復（約翰福音 5 – 伯賽大池的病人）
  - 約 5:21：「父怎樣叫死人復活，賜他們生命，子也照樣隨自己的意願賜人生命。」

## 內容探討

### 簡要

本章 22 ~ 30 節記載了施浸約翰下監前為主耶穌所作的最後一次的見證。主耶穌和門徒到猶太地施浸，而施浸約翰則在哀嫩施浸。施浸約翰的門徒和猶太人辯論潔淨的禮，而爭論的點很可能是到底受誰的施浸更有效。於是施浸約翰的門徒來告訴他，眾人都往你所見證的那位那裏去了。他提醒他們，他不是基督，是奉差遣在基督前面的。他並且用新郎和新郎的朋友，來比喻主耶穌和他自己的關係，表示他以聽見新郎的聲音為極大的喜樂。他總結了他傳道工作的使命，就是「祂必興旺，我必衰微！」

接著，31 ~ 36 節是使徒約翰宣告主耶穌是從天而降的，在萬有之上。祂是神差來的，就說神的話，而更道出神賜靈給祂是沒有限量的。祂是蒙天父所愛，且將萬有交給祂。信祂的人有永生，不信祂的人有神的震怒。

### 施洗約翰——一個沒有妒忌的人 (3:22-30)

第四福音作者的目標之一，就是要確定施洗約翰接受做耶穌先驅的適當位置，而不能再高於這位置。有好些人仍然想尊約翰為師為主；第四福音的作者想表明約翰的高位，但最高的位置仍然留給耶穌。他更想表明約翰自己除了認耶穌為至高之外，別無其他想法。為這目的他同時描述了約翰的傳道工作與耶穌的傳道工作是同一期間的。其他的福音書就不同：馬可一章十四節告訴我們約翰下獄之後耶穌才開始傳道。我們無需爭辯那一項記載在歷史上才是正確的，第四福音使二人工作同時出現，為的是要在對比之下使耶穌的至尊位置更清楚地顯明出來，這一點甚有可能。

有一件事是肯定的——這段經文顯示施洗約翰可愛的，謙卑的品性。顯然人們已離開約翰投向耶穌。約翰的門徒很擔心，他們不想見到自己的老師居於次要的位置。他們不想見到他被背棄，而人群都擁去看這位新老師，聽他的訓誨。

在回應他們的埋怨時，約翰很容易會感到受傷害，被忽視與遭受不合理的遺忘。有時一個朋友對我們的同情變為最壞的東西。這種同情會使我們為自己難過，慇懃我們去想我們受到不公平的待遇。但約翰的心思高於這一切。他告訴門徒三件事：

(一) 他告訴他們，他從沒有期望什麼。他告訴他們事實上他已肯定表白他不是領導者，他只是被差遣為那將要到來而更偉大的一位作嚮導、作先驅、為他作預備工夫。生活會容易得多，如果更多人願意扮演附從的角色。但許多人都要揀偉大的事去做。約翰並不如此，他知道上帝給了他附從的工作。如果我們明白有某些事不是給我們做的，就可以省卻許多不滿與傷心；如果我們肯全心接納，全力去做上帝給予我們做的工作，為上帝而做次要位置的工作，那工作就是偉大的工作。正如白朗寧夫人 (Mrs. Bowning) 說的：「一切的服務在上帝的編排之下都是一樣的。」任何為上帝而做的工作都必然是偉大的工作。

(二) 他告訴他們沒有人能接受多過上帝所給予他的。如果那新老師贏得更多跟從者，那不是因為他從約翰處偷來，而是因為上帝將他們賜給他。有一個美國牧師名叫斯賓 (Spence) 博士，他曾名噪一時，教堂擠滿了人。一年年過去，他的教友漸漸離開。馬路對面的教會來了一個年輕的新牧師，他將群眾吸引去了。一個晚上斯賓博士的教堂裏只有一小群會眾，博士望著他們問：「所有的人都到哪裏去了？」一陣尷尬的靜寂之後，有一個職員說：

「我想他們是到馬路對面的教會聽那新牧師講道去了。」共賓博士靜了一會；然後微笑說：「好，我想我們都應當跟他們一樣到對面去。」他從講壇上走下，帶他的教友走過馬路去。如果我們肯接納上帝的判斷和上帝的選擇；如果我們記得別人的成功是上帝所賜的；我們就可以避免多少妒忌，多少憤怒，和多少埋怨。

(三) 最後，約翰用一幅很生動的圖畫，是每個猶太人都認得的，因為那是猶太思想傳統的一部份，他稱耶穌為新郎，他自己是新郎的朋友。以色列是上帝的新婦，上帝是以色列的新郎，這是舊約的偉大圖畫之一，上帝與以色列的聯繫是這樣密切，只能用婚禮來比喻。當以色列隨從別神的時候，就彷彿犯了對婚約不忠的罪（出卅四 15，參閱申卅一 16；詩七十三 27；賽五十四 5）。新約承襲了這傳統而稱教會是基督的新婦（林後十一 2；弗五 22-32）。在約翰心中的正是這圖畫。耶穌從上帝而來，耶穌是上帝的兒子；以色列是他合法的新婦，他是以色列的新郎。有一個位置是約翰留給他自己的，那就是新郎的朋友。在猶太的婚禮中新郎的朋友有一個獨特的位置。他做新郎新婦間的聯絡者，他安排婚筵，發出邀請，在婚筵中當主席。他使新郎新婦在一起。他更有一個特別的任務，就是看守新房不讓假冒的外人進去；他在黑夜中聽見新郎的聲音認出是他才開門讓他進去。當他聽見新郎的聲音他就快樂，讓他進去，自己就歡喜地走開，因為他的任務已完成，愛人們已經在一起。他不會妒忌新郎新婦，他知道他唯一的任務就是使他們在一起，這任務完成他就志得意滿地從圖畫的中央退出。

約翰的任務就是將以色列與耶穌放在一起，安排新郎基督和新婦以色列之間的婚禮，任務完成他就快樂地退出，因為工作已完。當他說耶穌要興旺，他要衰微時他沒有妒忌，而是快樂。有時我們也要記得我們不是吸引人歸依我們而是歸依耶穌基督；我們不是要人效忠我們，而是效忠基督。

## 耶穌基督 — 來自天上的一位 (3:31-36)

第四福音的困難之一就是不知道書中的角色何時說話，而約翰又何時加上自己的評論。這幾節經文可能是施洗約翰的話，但更可能的是傳道者約翰的評論。

約翰一開始就確定耶穌至高的位置。如果我們想得到一些消息，我們會到有這消息的人那裏去。如果我們要一個家庭的消息，我們只能從這家庭的成員那裏得著第一手資料。如果我們要一個市鎮的消息，我們可以從一個來自該市鎮的人那裏得到可靠的資料。同樣，如果我們要有關上帝的資料，我們只能從上帝的兒采那裏得到；如果我們想知道有關天堂及天堂的生活，我們只能從來自天上的那一位得到。

約翰說，耶穌講論上帝和天上的事，那不是相傳的故事，不是二手的消息，不是次要的資料來源。他告訴我們他親自見過和聽過的東西。簡單的說，因為只有耶穌知道上帝，只有他能將有關上帝的事實給予我們，而這些事實就是福音。

使約翰傷心的就是這樣少的人接納耶穌所帶來的信息；但當一個人肯接納之時，他要確知在他的信仰中上帝的話是真的。在古代，如果一個人想認可一件公文，例如一份遺囑或一張合約或憲章，他就在末尾處蓋上印鑑。這印鑑就是一個符號表明他贊成，承認為合法的真實文件。所以一個人接納耶穌的信息，就是承認他相信上帝的話是真的。

約翰繼續說，我們可以相信耶穌所說的，因為上帝將聖靈毫無保留的完全傾倒在他身上。甚至猶太人自己也說，先知們僅接受上帝的聖靈至某一程度，但全部聖靈則留給上帝所揀選的一位。在希伯來人的思想中，上帝的聖靈有兩種作用 — 第一，聖靈將上帝的真理顯明給人看。第二，聖靈使人能在真

理臨到他們的時候有所認識明白。所以說聖靈完全在耶穌身上，就是說他完全認識和明白上帝的真理。換言之，凡聽從耶穌的話就是聽從上帝自己的聲音。

最後，約翰把那永恒的選擇放在人面前，這選擇就是生或死。歷代以來這選擇都放在以色列面前，申命記記載摩西的話說：「看哪，我今日將生與福、死與禍、陳明在你面前。……我今日呼天喚地向你作見證，我將生死，禱福，陳明在你面前，所以你要揀選生命，使你和你的後裔都得存活」（申三十 15-20）。約書亞也重複這挑戰說：「今日就可以選擇所要事奉的（書廿四 15）。有人說過，就在十字路口所有生命都集中在一個人身上。約翰再次回到他最喜歡的思想，一個人對基督的反應如何，關係至為重大。如果那反應是愛與渴慕，那人就會得著生命。如果是漠不關心或充滿敵意，那人就會死亡。不是上帝向他降怒，而是他把這憤怒帶給自己。

### 法利賽人 — 信仰山頭主義者 (4:1-3)

第四章一開始提到耶穌離開猶太，回加利利去。特別的是經文主動交代了耶穌離開的原因：「耶穌知道法利賽人聽見他收門徒和施洗比約翰還多」。

這是另一個很諷刺的宗教現象，因為牽涉了一個在旁邊觀看的第三者。本來，一切都非常美好：施洗約翰為人施洗，為的是要見證上帝兒子，為耶穌基督作見證。「他必升高，我必卑微」。耶穌基督也接受施洗約翰的施洗，為了盡諸般的義，耶穌基督也尊重施洗約翰的施洗。因此，施洗約翰與耶穌之間，本來就是純粹的屬靈關係。耶穌基督是上帝之道，施洗約翰是上帝之道的見證——正如約翰福音第一章所述說的。

不過，在他們之間，卻突然多了法利賽人的角色。他們標誌着宗教者的角色。他們在上帝的事情上添加了「人為」的元素。他們看見的，不是上帝的光明，而是人的利益。他們看不見施洗約翰的謙卑見證，看不見耶穌基督的光輝。他們只看見宗教地盤的形勢！在他們眼中，只看見施洗約翰與耶穌基督的「受洗數字」。他們只有興趣批評「行家」之間的利益衝突。他們帶着有色眼鏡閱讀耶穌基督，他們詮釋耶穌基督為搶地盤的人，他們是名副其實的信仰山頭主義者！

面對這班法利賽人，耶穌基督可以做甚麼呢？沒有。無論耶穌做甚麼，他都會被一種「宗教利益主義」的角度所理解。因此，耶穌甚麼也沒有做，他選擇離開。當然，我們知道，耶穌離開，是因為相比起「宗教地盤」，耶穌更有興趣關心的是人的生命。

### 耶穌到世上來的目的——帶來屬靈的重生、永遠的生命

「這些事以後」——與尼哥底母的談道之後，耶穌就離開耶路撒冷城，到了猶太鄉村，在那裏和門徒「居住施浸」，可能有相當一段時間。

有一件令人注意的事，乃是在那段時間中，祂和約翰十分合作，而不是很明顯的作祂自己的工作。這位福音書作者很細心的記載這事實，當耶穌在猶太鄉村與祂的門徒居住並施浸時，約翰就在不遠的另一個地方作同樣的事情。很明顯的，他在下監之前，一直繼續這工作，當作者說，「那時約翰還沒有下在監裏」時，他實際上就是指這件事。這樣的話在時間上和馬太福音 4 章以及馬可福音 1 章的話是一致的。這些地方都是說到在約翰下監之後，耶穌纔開始祂更確定的公開傳道。

值得注意的乃是這一段話啟示出，約翰和耶穌同時進行他們的工作。作為曠野呼聲的先鋒約翰，曾用這樣奇妙的話「看哪，神的羔羊，除去世人罪孽的」來公開的指認彌賽亞。而且，就在指認祂的第二天，當他和門徒看見我們的主行路經過他們時，就再一次向門徒指出祂來；於是兩個門徒很自然而又美麗地離開了約翰，並跟從了耶穌。他曾指認了彌賽亞。好像是說，他的工作已經完成了，但是我們看見他還是繼續作他預備性的工作。過不久他的門徒前來問他一個問題，顯示出耶穌仍然在作那工作，他們說，「拉比，從前同你在約旦河的東邊，你所見證的那位，你看，他在施洗，眾人都到他那裏去了。」

我們可以看出這種情形是多容易在一些人的心中產生疑問，特別是那些有知識的人。他們曾經在約翰工作的過程中，一直聽從他，並且投身作他的門徒；後來當他回答那些被差來的人時，說他不是基督，不是以利亞，他不是摩西所預言的那位先知；他只是個聲音。那天之後他曾指出那一位他從前所宣告的。而且他繼續工作，明顯的是作同一工作：仍然和往日一樣的傳講，仍然接待那些凡覺得需要悔改而承認他們罪的人，仍然施行浸禮。此時耶穌已進入鄉村，所作的事和他完全一樣。

底下約翰告訴我們「因此約翰的門徒和……辯論潔淨的禮」。「因此」（中文聖經無“Now a discussion arose between”）這兩個字是有意義的，是在說明我們剛纔所說問題的所在。他們所討論的題目是「潔淨」的問題，是約翰的門徒和一個猶太人彼此在辯論。那是一件偶發性的事。我們必須瞭解在那時候所用的這字的意思。它乃指整個道德與禮儀上之潔淨的問題。它準確地描述出約翰工作的範圍，以及我們的主現在所正在進行的工作。約翰的工作不是關於政治或經濟的事情，或許有間接的關係。那是一個道德方面的工作。

我們主的工作亦然。當時所討論潔淨的問題，乃是如何洗除道德的玷污，以及在甚麼地方舉行潔淨的禮。

我想我們該再向前看。我認為這種討論是由於比較約翰與耶穌二人工作而產生的。我不是說他們比較約翰與耶穌二人教訓的主旨有何不同，而是看二人誰比較成功。當約翰的門徒來到他那裏，他們就如此告訴他，「拉比，從前同你在約但河外，你所見證的那位，現在施浸，眾人都往祂那裏去了。」這句話本身沒有甚麼意思，除非這樣的話，含有一種感覺，就是他們不喜歡這新的教師。從前同約翰在約但河外，是約翰所見證的這一位，很顯然的比他們的主人更有成就，「（看哪，祂也）施浸，眾人都往祂那裏去了。」

這一切都不過是序曲而已，導致底下約翰對這些人的回答。第 27-30 節就是這回答的內容。從 31 節到這一章末了的話，是先鋒約翰繼續說話呢？或是他的話只停於第 30 節的「祂必興旺，我必衰微」，然後是福音書作者加上他個人的解釋呢？對於這問題有不同的見解。我個人十分相信，第 31 節到末了是作者約翰個人的解釋。前面這一段的內容乃是施浸約翰的見證，是他對於他門徒因為和一個猶太人辯論的結果提出的問題所作的回答。福音書作者約翰既然記載了先鋒約翰的見證，底下就說出他對整個局面的看法。

因此這一段插曲的內容乃是見證。先是從先鋒約翰所說的話裏，我們看見他為耶穌作的見證，可以稱它為偉大的「退場之歌」。整個舊約時代達到最終點，那時代的最後一位使者，是神所呼召的，是神所配備的，完成了他的工作。因此這是舊約時代最末了的話。緊跟著的，是這位新約的作者，他是耶穌的使徒，是福音的使者，說出他的見證。因此，在這一段的末了，有一段「進行之歌」。作先鋒的約翰，發出「退場之歌」而結束了舊約時代。作使徒的約翰唱出「進行之歌」，說出從此開始每一件事的「等次」，說出新的

正在取代舊的，使舊的得以隱退。其不同之處正說出此兩時代的連續性，先鋒約翰的退場之歌，傳福音的約翰啟示性的進行之歌，二者都是在成為肉身的道面前唱的。

我們先來看先鋒的退場之歌。他先說出一個大原則「若不是從天上賜的，人就不能得到甚麼。」要明白這句話，需要先知道其背景。來見約翰的人知道他是怎樣的一位，他們相信他的工作。他們曾受這工作的影響。他們曾作過他的門徒。他們也知道耶穌，他們看出祂所作的正是約翰所作的，祂宣講同樣的信息，藉著祂的門徒施行同樣的禮儀。他們也知道人們都湧向祂而去。因此他們帶著一點嫉妒的感覺來到約翰這裏。但他卻先聲明一個原則，以消除任何他和耶穌之間敵對觀念的可能性。「若不是從天上賜的，人就不能得到甚麼。」這原則對作先鋒的約翰以及作彌賽亞的耶穌同樣的適用。這是這些約翰的門徒所必須看見的原則，也是每個時代的人所該看見的。

其教訓極為簡單，它要求人承認天上至終、最高的權威。若非有天上的權柄，不管人被呼召要來從事於、或有能力作像約翰初期的這種工作，他還是不能得著甚麼。或者是被呼召要來從事於或能夠作彌賽亞所要成就神永遠的目的，他還是不能得著甚麼。天上至終的權威是最基本的原則。其重要性和應用是始終不變的。在天上的權威底下，永遠掃除了敵對的可能性，以及某種工作比另一種工作更重要的感覺，即使按照人統計學上的判斷有多高的評價也一樣。當約翰這樣說到他自己的工作以及彌賽亞的工作時，這原則就顯得格外重要了。在此沒有任何競爭或敵對之思想。在天上的權威之下，無論是從事於曠野的呼聲或道成肉身，都是至珍貴的。人接受的是甚麼，他對所接受的就負有責任。在這些受權的人之間，不可能有任何敵對的事情。約翰奠定了原則之後，他就加以應用。

他首先應用在自己身上，「我曾說，我不是基督，是奉差遣在祂前面的，你們自己可以給我作見證。」他這些話就說出他的工作是從天上授與權柄的。他從天上得著呼召與恩賜。他並沒有用甚麼字眼來貶低他工作的光彩，他尊重他的職責。他聲明他是受差遣的，他不是基督，而是在祂前面的先鋒，是一個聲音。然後他把這原則應用在彌賽亞身上，「娶新婦的，就是新郎，新郎的朋友站著聽見新郎的聲音就甚喜樂，故此我這喜樂滿足了。」

約翰說話的對象是猶太人，他們是熟悉自己經典的人；他心中想到耶穌是彌賽亞時，又回溯到在他們經典中一段有名的講論中的比方。他曾經以不同的方式描述這位彌賽亞，這些不同的語氣都是啟示祂榮耀所必須的。他曾說到祂是帶著簸箕而來，帶著火而來，帶著斧子而來的一位。也說到祂是「神的羔羊，除去世人罪孽的」。現在他說祂是「新郎」。這是從舊約中引用此喻性的說法。在何西阿書中，當神說到祂百姓時，說，「我必聘你永遠歸我為妻」（何 2:19）。在以西結書中有同樣的話，在瑪拉基書中也有。新郎與新婦的此喻，總是說出耶和華和祂百姓之間的關係。我們也相信，歌中之歌（雅歌）這本書雖然是一本東方的愛情之歌，仍然含有隱密的意願與提示，其中存在著同樣的思想。因此約翰就捉住了這個存在舊約的詩與預言中的思想，把這此喻應用在耶穌身上，說祂是「新郎」。

在這一方面，他說到他和祂的關係，並說出這關係對他所具有的意義。他說到他自己是「新郎的朋友」。在東方這是很重要的職位。新郎的朋友乃是在婚禮中把新婦交給新郎的人；在此之前，新郎都不出聲。新郎的朋友把新婦交給新郎時，也就可以聽見新郎接受她時所發出的聲音。當約翰看出耶和華與祂百姓間的關係時，就說，「我是『新郎的朋友』，我的工作就是把新婦引到祂面前。現在我聽見了祂的聲音，這就是我的喜樂，因此『我的喜樂滿足了』。」

下面跟著的就是最後偉大的一句話。我從來沒有一次讀約翰最後這句話，而不感覺到其莊嚴肅穆的。從人類的口中從沒有人說出比這更偉大的話。「祂必興旺，我必衰微！」這句話表達這人是完全的滿足，他知道他的權柄是天上給的，也已完成了他偉大的使命。他已聽見了新郎迎接他所介紹之新婦的聲音，新婦就是他所引導歸向耶穌的頭一批門徒們。然後當他感覺到天上的權柄以及他一切的使命都已完成時，就發出那安靜、安息、並得勝的滿足，說，「祂必興旺，我必衰微！」在此不含有對他自己人格或工作任何不當的貶損，卻是像一顆星，滿足於它的光彩消失在日頭升起之榮耀光輝中。「祂必興旺，我必衰微！」這就是那首「退場之歌」。

下面就是作者的評語，是一首「進行之歌」。開頭他說，「從天上來的，是在萬有之上。從地上來的是屬乎地，他所說的，也是屬乎地；從天上來的，是在萬有之上。」傳福音的約翰乃是在說明，「聲音」和這「道」之間的不同，新郎的朋友與新郎之間的區別。他指出在約翰與耶穌，就是基督，這位神的兒子，他們之間有無限的差距。他說祂是那位「從天上來的」；這個「來」字不是用過去式，乃是用永遠的現在式，意思說，他永遠是從上面來。耶穌是「從天上來的」。而約翰呢？他是「屬乎地，他所說的也是屬乎地」。同樣的，這句話並非對約翰不尊敬。它所說的，是指出約翰工作的限制。他是屬乎地的，而耶穌是那一位「從天上來的」；並且因為祂「是從天上來的」，所以祂「是在萬有之上」。請注意這個對比。約翰在他的出生和身分上都是屬乎地的；而耶穌在祂的出生和身分上是從上面來的，其對比是極為鮮明的。約翰是屬乎地，雖然神所授權的，所說的還是屬乎地，他所說的僅此而已。但這一位永遠是從天上來的，祂的出生和身分只能以這種眼光來說明，因此祂永遠是「在萬有之上」。

作者對這二位人物就說到此為止。接著他往下說到從天上来來的這一位的使命，而他用的話語是那麼簡單，若是我們不多加注意，我們就看不出其超越之處。「祂將所見所聞的見證出來。」在這句話中含有雙重的意思。祂所看見的是永遠的事實，而祂就是出自這些事實，這些事是祂所熟悉的，因為祂和它們之間有永遠的關係。「太初有道，道與神同在，道就是神。」祂所看見的就是這些關係。

「祂……所聞的」是甚麼意思呢？頭一句話「祂……所見的」當然是指永遠的事實。「祂……所聞的」是指祂的使命，祂所受託要傳的福音。那永遠的真理祂看到了；神的計劃祂聽見了。這些就是約翰所說，祂來所要作的見證。

我們現在再回到前面的引言，把一些重大的主題聯貫起來：

「太初有道，道與神同在，道就是神。」

「道成了肉身，支搭帳幕（住）在我們中間。（我們也見過祂的榮光，正是父獨生子的榮光，）充充滿滿的有恩典有真理。」

「從來沒有人見過神，只有在父懷裏獨一的兒子將他表明出來。」

這些事情從來沒有人看見過，但這位「道」看見過，而現在這位「父懷裏獨一的兒子將他表明出來」。祂見證永遠的事情，是祂所看見過的事情。不止這樣，祂還見證神的計劃與目的，祂也是因為順著神的計劃，纔來到這世界的。祂所看見的事，是永遠的事實；祂所聽見的事，就是福音。

底下就是一般人所認為希奇而奇怪的括弧，「只是沒有人領受祂的見證。」當然這是一句極崇高的話，並不是要人按字面接受。很明顯的就是如此，因為底下他說的就是這件事，「那領受祂見證的，就印上印，證明神是真的。」多年以後當他寫信給那些不再受惡者控制的人時，說，「全世界都臥在那惡者手下。」我們從馬太所記載耶穌的話裏，找到一個類似的括弧：

「一切所有的，都是我父交付我的。除了父，沒有人知道子。」這句括弧的話表示當時的艱難。

他繼續說，「那領受祂見證的，就印上印，證明神是真的。」那位從上面來的，見過永遠的事實，聽過神的計劃，祂就是為這些事作見證；凡領受那見證的人，就印證一個事實說，神是真的；也印證說，「舊約時代的一切在約翰偉大的話裏達到最高點」是真的。這一個人看見在耶穌裏面，神每一個信息和每一個約，都是「是」的，都是「阿們」的。

他繼續往下說，「神所差來的，就說神的話，因為神賜聖靈給祂是沒有限量的。」這是甚麼意思呢？是說神無限量的把聖靈賜給祂所差的人麼？或者說，神所差遣的這一位，無限量的把聖靈賜給祂所前往的那些人？或許對這一問題沒有人能武斷說那一種答案是對的。我個人相信，兩種說法都包括在裏面。基本的意思乃是：神的兒子來到了，祂受神差遣，神賜聖靈給祂是沒有限量的，因為神本性一切的豐盛都居住在祂裏面。我想祂為我們所作的也完全一樣；祂既從父受了聖靈的恩賜，就賜下無限量而且豐滿的聖靈。

接著約翰就說了一句話，說出「子」權柄的秘密。「父愛子，已將萬有交在祂手裏。」現在請再回頭聽聽那先鋒約翰的話，「若不是從天上賜的，人就不能得甚麼。」他受了差遣；他接受了他的使命，也成就了這使命。他已經完成了他的任務，因此說，「我必衰微。」現在這位傳福音的約翰說到施浸的約翰所指出的那位，「父愛子，已將萬有交在祂手裏。」這句話說出這位子何以具有最終的權柄。

底下的話點出人應有的責任，他的話是那麼清楚，無需任何解釋，「信子的人有永生，不信子的人得不著永生，神的震怒常在他身上。」這就是見證的插曲，是新舊兩約的交接。在此沒有衝突，是彼此銜接的。用希伯來書的話

說，「祂是除去在先的，為要立定在後的」（見來 10:9）。舊約最終最合宜的話乃是，「祂必興旺，我必衰微！」而新約最恰當的宣告乃是，「父愛子，已將萬有交在祂手裏。」

## 基督徒是什麼？

本段經文對現代的基督徒而言，還具有另一層的屬靈涵義。本節可另譯為「祂必須增加，我必須減少」說出了基督徒屬靈長進的定律。基督徒的屬靈長進，不是看聖經知識加了多少，也不是看得救年日有多長，乃是要看是否基督在我們裏面逐漸興旺——基督的成分越過越多，基督得著完全的地位，而我們自己是否逐漸衰微——天然的生命越過越萎縮，自己的成分越過越減少。另一面教會的興旺與否，不應以辦活動為中心，而是以流露基督為中心；也不要太看重人數是否增加，而是要注意是否滿有基督長成的身量（弗四 13），是否讓基督在教會中有豐滿的充滿（弗三 19）。

## 資料來源

- 鍾志邦，天道聖經註釋—約翰福音（卷上），天道書樓
- 坎伯·摩根，約翰福音—摩根解經叢卷，美國活泉出版社
- 巴克萊，每日研經叢書—約翰福音注釋，基督教文藝出版社
- 王國顯，叫父因兒子得榮耀—約翰福音讀經劄記
- 楊震宇，約翰福音讀經課程（上冊）
- 陳韋安，《爾道自建靈修計劃》2022 年 6 月份，建道神學院
- 華人基督徒查經資料網站. <https://www.ccbiblestudy.net/>
- 活石新約聖經註釋，活石出版社
- 聖經靈修版，漢語聖經協會